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13樓

承辦人：鍾明君

電話：03-3322101#7353

電子信箱：1003280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703072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70307207_Attach01.xlsx)

主旨：檢送「各機關學校所屬退休人員擔任諮詢、評審、稽核臨時性工作性質意願及專長」調查表1份，請各機關（彙整所屬機關學校）於108年3月4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免備文依式填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基於公務經驗傳承需要及照護關懷退休人員之美意，貴機關（學校）於運用既有預算額度，如業務上有諮詢、評審、稽核等臨時性、部分工時工作之需求，除聘僱符合相關專長之專家學者、民眾外，得依規定程序聘僱符合資格條件之退休人員。
- 二、為提升公教人力運用之方便性，將建置本府退休人員擔任臨時性、部分工時之工作需求查詢平台，請協助詢問貴機關（學校）退休人員擔任前開工作意願及願意提供個人通訊資料後再行填寫，並請各一級機關彙整所屬機關學校資料核章後，掃描併同EXCEL電子檔，於108年3月4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，上傳至本府人事處內網/應用程式區/臨時性線上填報、通知及稽催 (<https://ipers>)

電子
文
騎



1080000110

有附件

tw/mysurvey) ，以利彙辦，上開查詢平台建置完成前，如有業務上需求得洽請本府人事處提供退休人員名冊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